

和平動員為台灣

羅榮光 / 台灣聯合國協進會秘書長

拜讀陳延輝教授的專文「和平動員為台灣」，提出非暴力和平運動之內涵與方式，以及平常時就要有持續的各樣動員活動，以保持聯繫，累積能量，此一精闢入裡的分析以及啟發性的建言令人深受啟迪。

茲提出個人之回應與建議，共同思考建立「台灣路」(The Taiwan Road)之步驟：

一、積極培養台灣國人的自主意識與意志力

追求公義和平需要自覺、自決與自主意識，建構台灣國人自主意識，培養自主的意志力，即從「台灣意識」進展到「台灣意志」，才有可能和平動員守護台灣國。

由於長期的外來殖民統治，使台灣人懷有次等國民心態，甚至患有Stockholm Syndrome（斯德哥爾摩症）認同外來壓迫者，為壓迫者效勞的奴役性，這在國親陣營中的台籍政客、學者與媒體人士身上最明顯。有不少台灣國人還存有「誰管都一樣」就是不想「自己管自己」。如何培養台灣國人願意爭取權利也願擔負責任，做個自主的國民，一個國家的健全主人，是目前最重要的課題，此即台灣國人之心靈重建。

二、動員先覺者熱心散播正確理念

公義與和平是普世之價值，「有公義才有和平」，這是東方文化中所欠缺的，由於不分是非與對錯的「和稀泥」漢文化所感染。台灣國人嚮往和平；卻不知先追求公義。

教宗保羅六世曾倡言：「If you want peace, work for justice!」（你若要和平，要

先為正義奮鬥！）培養台灣國人的正義感，始能有挺身維護和平的決心與毅力。

台灣國人的台灣國家認同與定位之確立和鞏固，亦是重要的課題，這樣才不易被敵人所統戰分化。

在動員台灣國民之前，需先動員先覺的熱心人士四處散播正確理念以及公義和平的普世價值觀。

三、「羽毛革命」之實踐在2008年二二八最為適宜

陳教授提倡「羽毛革命」盼能有六百萬台灣國人站出來，維護台灣國的和平安全，我建議訂在2008年2月28日最為適宜，因為(1)2008年3月台灣總統大選；(2)2008年奧運在北京舉行，是影響台灣歷史之關鍵性時刻。我們可用「2008台灣公義和平奧林匹克」(2008 Taiwan Justice and Peace Olympic)的名稱，號召四百萬到六百萬台灣國人站出來，手牽手守護台灣國一圈，向中國人民及世界人類呼籲共同維護台灣的公義與和平。

為達成此一目標，可提議「守護台灣大聯盟」進行籌備，並呼籲全體台灣國人每週一晚全家「燭光祈禱」，點亮燭光為(1)家庭(2)國家(3)天下一家(世界)的公義和平祈禱，從心靈的勇壯進展到實際的獻身行動。

另外我們可以組成「台灣公義和平防衛軍」，號召婦女、青年及男士們加入，加以非暴力和平抗爭與防衛的組織訓練。